

证券代码：300562

证券简称：乐心医疗

公告编号：2017-018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增资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3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之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之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乐心”）进行增资，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432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8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5.63元，募集资金总额231,324,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22,063,9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9,260,100元。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1月1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712054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拟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7,655.60	13,654.9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404.33	5,708.79
3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2,557.32	1,562.32
合 计		28,617.25	20,926.01

二、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三个募投项目中的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深圳乐心。为了更好地推进“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拟使用 1,562.32 万元的募集资金向深圳乐心进行增资，其中 1,00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 562.3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乐心的注册资本将从人民币 1,000.00 万元变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公司持有深圳乐心 100%股权，维持不变，同时授权公司及深圳乐心指定专人办理本次增资所需的相关手续。

三、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 2、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法定代表人： 沙华海
- 4、注册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 5、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009 号中国科技开发院中科研发园三号楼塔楼 19 楼 A 室
- 6、与本公司关系：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7、经营范围： 电子血压计、耳温枪、电子体温计、家用电子秤、计步器、血糖仪、血糖仪试纸、体重脂肪测量仪、智能手环的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国内货运代理（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登记前须审批的项目除外）。
-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173.86	6,497.57

净资产	86.29	-133.09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32,122.37	20,679.12
净利润	219.38	415.41

上述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增资的目的

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乐心增资，用于“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是为了使公司业务取得更好发展，同时节约成本，加快募投项目建设。

2、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深圳乐心进行增资用于“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对深圳乐心进行增资用于“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有利于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促进募投项目建设目标达成。

五、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深圳乐心作为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民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深圳乐心及相关各方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实施监管。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为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促进募投项目建设目标达成，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募投项目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对深圳乐心进行增资，有利于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促进募投项目建设目标达成。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为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促进募投项目建设目标达成，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募投项目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对深圳乐心进行增资，有利于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促进募投项目建设目标达成。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 日